

115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生命教育 「自殺自傷防治及危機事件處遇」研習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8月1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5805052號函暨教育部推動友善校園計畫及教育部生命教育推動方案。
- 二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14 年 10 月 1 日桃教學字第 11400950234 號函暨 115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執行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提升學生及家長自殺防治守門人的輔導功效與知能，促使同儕間相互扶持與宣洩壓力，同時訓練學生擁有心理健康相關知識及危機處遇能力，並加強宣導如何求助管道等相關資源。
- 二、強化學校輔導人員對自我傷害學生之心理諮商、辨識及衛政通報。
- 三、配合校園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宣導，依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，配合執行初級預防宣導活動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肆、承辦單位：大華國小

伍、辦理日期及時間：115 年 7 月 2 日上午 09:00~12:00(校長場、一般教師場)

115 年 7 月 3 日上午 09:00~12:00(學輔人員場次)。

陸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校長、高國中小教職員，每場人數上限計 250 人，共辦理 3 場次

- 一、校長場次1場
- 二、學務主任、輔導主任，學務處及輔導室行政人員及專輔教師1場(7月3日場次)
- 三、一般教師1場

柒、活動地點：採線上研習(Google Meet 會議代碼公告於研習報名網頁及大華國小首頁)。

捌、課程內容：如附件一課程表。

玖、經費：本案經費由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經費補助。

拾、參加研討活動之人員及工作人員，准予公假登記，並核發研習時數 3 小時。

拾壹、報名方式：

請各校與會人員，即日起至研習活動開始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，查詢主

辦/協辦單位：大華國小。

拾貳、承辦本活動績優人員，依敘獎規定敘獎，核敘嘉獎 1 次 4 名、獎狀 1 紙 4 名，活動結束後一個月內函報教育局。

拾參、本計畫經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之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【附件一】

115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生命教育

「自殺自傷防治及危機事件處遇」研習實施計畫課程表

主辦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承辦：大華國小

第一場:校長場

日期	115 年 7 月 2 日	
時間	講 題 內 容	主 持 人
09:00 ↓ 09:05	始業式開場	黃炯瑩校長
09:05 ↓ 12:00	校長在學生自殺自傷防治的角色及任務 內容：了解自殺防治危機處理之啟動流程、校園自殺自傷注意事項、可利用的網絡資源	講師： 蕭毓文老師
課程報名資訊： 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，活動編號: E00140-260600002 ，主辦單位:大華國小 Google Meet 會議參加資訊 視訊通話連結： https://meet.google.com/ggj-webo-ytx		

第二場:一般教師場

日期	115 年 7 月 2 日	
時間	講 題 內 容	主 持 人
09:00 ↓ 09:05	始業式開場	蔡寶鳳主任
09:05 ↓ 12:00	一般教師在學生自殺自傷防治的角色及任務: 1.如何察覺出學生有自傷自殺傾向。(高危學生的辨識) 2.面對自殺自傷個案的青少年之班級/課程經營。 3.有哪些資源可以利用	講師： 林素妃老師
課程報名資訊： 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，活動編號: E00140-260600003 ，主辦單位:大華國小 Google Meet 會議參加資訊 視訊通話連結： https://meet.google.com/czp-eosh-wui		

第三場: 學務主任、輔導主任，學務處及輔導室行政人員及專輔教師場

日期	115年7月3日	
時間	講題內容	主持人
09:00 ↓ 09:05	始業式開場	鄧安捷主任
09:05 ↓ 12:00	學輔人員在學生自殺自傷防治的角色及任務： 1.校內在平時可以做哪些防治工作。 2.如何掌握目標學生，以達有效守門員角色。 3.遇到危機事件時，各處室如何分工各司其職。 4.有哪些資源可以利用	講師： 蕭毓文老師
<p>課程報名資訊： 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，活動編號: E00140-260600004，主辦單位:大華國小 Google Meet 會議參加資訊 視訊通話連結：https://meet.google.com/siq-achk-fix</p>		